

# 最新物业小区消防安全管理制度 物业小区消防安全承诺书(精选10篇)

青春是一个充满勇气和决心的时期，我们应该用心去追求自己的目标。青春是短暂的，我们应该珍惜每一刻。下面是一些青春梦想的实现者的故事，他们用自己的努力和坚持创造了令人称羡的成就。

## 物业小区消防安全管理制度篇一

为贯彻落实贵局《关于加强住宅小区及办公建筑消防安全管理的通知》，确保环岛商务中心的正常工作秩序，将所有消防安全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中。我公司全体员工按照《通知》要求，对环岛商务中心办公大楼进行了全覆盖的消防安全检查。现将此次安全检查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在部门例会中宣读《通知》全文。要求部门从上至下

加倍重视消防安全工作，学习公司制定的《消防应急预案》，掌握灭火器和消火栓的使用，按照《消防应急预案名单》牢记各自的安全职责，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在电梯口张贴了温馨提示，做好了客户的消防安全宣传工作，与广大客户一同做好消防安全工作，杜绝火灾的发生。

二、消防安全检查工作

1、每月与机关事务管理局、环岛派出所一起对环岛商务中心办公区域的防火重点部位，包括各种设备房进行定期的消防治安安全检查，对发现的问题都作了及时整改。

2、安排保安每天巡逻，提醒保洁员注意，一旦发现通道堆放有杂物，立即通知业主清除，保障通道畅通无阻。

3、安排工程部和消防监控室落实专人坚持每天巡检，并着重对楼内的灭火器、消火栓和消防泵等消防设施进行检查。确保灭火器、消火栓完好有效，疏散指示标识及应急照明设施运行正常。

## 物业小区消防安全管理制度篇二

为做好住宅防火工作，确保业主（住户）的生命和财产安全，确保各项防火措施的落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xx省消防条例》的规定特制定住户消防安全责任书，并确定业主（住户）xxx为xx座（栋）x层xx号房屋的当然防火责任人，其责任如下：

一、建立本单位以防火责任人为领导，全体使用人共同参与的消防安全小组，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xx省消防条例》及其它消防安全管理的有关法律、法规，遵守物业服务中心公布的旨在维护小区公共秩序和安全的各项规章制度和通知。

二、坚决执行xx小区及消防部门安全防火有关规定，认真落实防火措施，配备必学的消防设备、器材。

三、防火责任人应经常教育房屋使用人员树立防火意识，使用完电器、燃气用具后开关（阀门）要关闭。

四、房屋使用人员应经常进行消防知识以及火警发生后逃生、自救技能的学习，使业主和使用人都能掌握和使用所配备的消防设施和器材，熟悉消防疏散示意图和消防通道。

五、定期对本房屋内部消防工作进行检查总结，并主动配合有关消防监督机关和物业服务中心对本消防工作的检查监督。

六、有义务参加和发动房屋使用人员参与消防主管部门和物业服务中心组织的消防演习及宣传活动。

七、组织制定紧急状态下的疏散方案，在紧急情况下组织扑救初起火灾和指导安全疏散，火灾发生时应服从现场指挥员的统一指挥。

八、有责任保护火灾事故现场，协助物业服务中心和消防机关调查火灾原因。

九、业主（住户）未经物业服务中心和消防部门批准不得私自拆卸、调试、关闭、封闭消防阀门，因业主（住户）未经批准私自拆卸、调试、关闭、封闭消防阀门造成的后果及损失由业主（住户）承担，并追究其相关责任。

十、业主（住户）须配合物业服务中心和消防部门对消防管道、阀门的使用、维修保养等方面的工作，并积极配合消防演习、演练等方面的工作。

十一、一旦业主（住户）家里发生火灾，（如家里没有人，联系不上的情况下，根据小区消防应急预案的'有关规定）允许救火人员破门、窗或采取其他措施进入室内组织灭火。（因救火带来的损失由业主（住户）自行承担）。

十二、业主（住户）积极配合物业服务中心和消防部门组织的消防安全检查。

十三、业主（住户）应自觉做好房屋安全防火工作。

1、不准在阳台堆放可燃物；

2、室内装修应采用阻燃材料；

3、电源线必须穿套保护，不可擅自乱拉、乱搭电线；

4、不能擅自改装煤气管道，不能把煤气管埋入墙内，禁止用木柜封住等；

5、电焊动火必须报有关部门审批；

8、教育儿童不要玩火；

10、禁止在公共楼道内点香火；

11、不得在家里储存和使用煤气罐及易燃、易爆、剧毒和其它违禁物品；

十四、提高自我防范意识，对物业服务中心的消防安全宣传要认真阅读和建议物业服务中心加强有关方面的宣传，主动参加人身、财产保险，以减少损失。

十五、具有国家规定的有关防火安全责任人所应有的权利、义务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为保证本责任书的有效执行，如发现有违上述条款造成火险或存在火灾隐患等情况，物业服务中心有权追究责任人的责任并上报消防主管部门，由消防主管部门对责任人进行处理和处罚；本责任书自签字之日起生效，至该房屋更换业主时为止，业主中间更换责任人则另行签定消防安全责任书，更换责任人未重新签定责任书的，其前任房屋的消防安全责任人承担当然责任人责任。

十六、经甲乙双方同意，本责任书由乙方留存全文，甲方只留存责任书的签字页及样本壹份，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xxx管理公司

代表人□xxx

消防安全责任人（业主）签名□xxx

身份证号□xxx房间号□xxx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年月日年月日

## 物业小区消防安全管理制度篇三

尊敬的各位业户：

目前正进入天气干燥、风高物燥季节，稍有不慎极易造成火灾事故。2016年8月26日凌晨佛山张槎大富村一出租屋发生火灾，死亡2人；为深刻吸取火灾事故教训，进一步加强本小区消防安全防范工作，有效防范和遏制火灾事故的发生，现就小区有关消防安全防范事宜提示如下：

二、定期检查用电线路，防止老化、短路；电动车、手机等设备充电完成后，及时拔掉电源；出门前，关掉不必要电器设备的电源。

四、小区内严禁存放易燃、易爆等危险物品；

九、发现有火情、火苗的，应及时拨打119或及时通知物业管理处；

十、请熟悉楼内的消防疏散通道，如有紧急情况，切勿惊慌，请听从指挥，有序撤离。

“预防为主，防消结合”，让我们携起手来，群防群治，共同维护好我们美好的恒福家园。感谢各位业户长期以来对我处工作的大力支持！

恒福新城管理处联系电话：82000038(24小时)、82000008(工作时间)

特此通知

xxx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xxx管理处

年八月三十一日

## 物业小区消防安全管理制度篇四

为做好住宅防火工作，确保业主（住户）的生命和财产安全，确保各项防火措施的落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吉林省消防条例》的规定特制定住户消防安全责任书，并确定业主（住户）\_\_\_\_\_为\_\_\_\_\_座（栋）\_\_\_\_\_层\_\_\_\_\_号房屋的当然防火责任人，其责任如下：

一、建立本单位以防火责任人为领导，全体使用人共同参与的消防安全小组，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吉林省消防条例》及其它消防安全管理的有关法律、法规，遵守物业服务中心公布的旨在维护小区公共秩序和安全的各项规章制度和通知。

二、坚决执行xx小区及消防部门安全防火有关规定，认真落实防火措施，配备必学的消防设备、器材。

三、防火责任人应经常教育房屋使用人员树立防火意识，使用完电器、燃气用具后开关（阀门）要关闭。

四、房屋使用人员应经常进行消防知识以及火警发生后逃生、自救技能的学习，使业主和使用人都能掌握和使用所配备的消防设施和器材，熟悉消防疏散示意图和消防通道。

五、定期对本房屋内部消防工作进行检查总结，并主动配合有关消防监督机关和物业服务中心对本消防工作的检查监督。

六、有义务参加和发动房屋使用人员参与消防主管部门和物业服务中心组织的消防演习及宣传活动。

七、组织制定紧急状态下的疏散方案，在紧急情况下组织扑救初起火灾和指导安全疏散，火灾发生时应服从现场指挥员的统一指挥。

八、有责任保护火灾事故现场，协助物业服务中心和消防机关调查火灾原因。

九、业主（住户）未经物业服务中心和消防部门批准不得私自拆卸、调试、关闭、封闭消防阀门，因业主（住户）未经批准私自拆卸、调试、关闭、封闭消防阀门造成的后果及损失由业主（住户）承担，并追究其相关责任。

十、业主（住户）须配合物业服务中心和消防部门对消防管道、阀门的使用、维修保养等方面的工作，并积极配合消防演习、演练等方面的工作。

十一、一旦业主（住户）家里发生火灾，（如家里没有人，联系不上的情况下，根据小区消防应急预案的有关规定）允许救火人员破门、窗或采取其他措施进入室内组织灭火。（因救火带来的损失由业主（住户）自行承担）。

十二、业主（住户）积极配合物业服务中心和消防部门组织的消防安全检查。

十三、业主（住户）应自觉做好房屋安全防火工作。

1. 不准在阳台堆放可燃物；

2. 室内装修应采用阻燃材料；

3. 电源线必须穿套保护，不可擅自乱拉、乱搭电线；

4. 不能擅自改装煤气管道，不能把煤气管埋入墙内，禁止用木柜封住等；

5. 电焊动火必须报有关部门审批；

8. 教育儿童不要玩火；

10. 禁止在公共楼道内点香火；

11. 不得在家里储存和使用煤气罐及易燃、易爆、剧毒和其它违禁物品；

十四、提高自我防范意识，对物业服务中心的消防安全宣传要认真阅读和建议物业服务中心加强有关方面的宣传，主动参加人身、财产保险，以减少损失。

十五、具有国家规定的有关防火安全责任人所应有的权利、义务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为保证本责任书的有效执行，如发现有违上述条款造成火险或存在火灾隐患等情况，物业服务中心有权追究责任人的责任并上报消防主管部门，由消防主管部门对责任人进行处理和处罚；本责任书自签字之日起生效，至该房屋更换业主时为止，业主中间更换责任人则另行签定消防安全责任书，更换责任人未重新签定责任书的，其前任房屋的消防安全责任人承担当然责任人责任。

十六、经甲乙双方同意，本责任书由乙方留存全文，甲方只留存责任书的签字页及样本壹份，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xx物业管理公司消防安全责任人（业主）签名：

代表人：身份证号：房间号：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年月日年月日

## 物业小区消防安全管理制度篇五

为做好住宅防火工作，确保业主（住户）的生命和财产安全，确保各项防火措施的落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吉林省消防条例》的规定特制定住户消防安全责任书，并确定业主（住户）\_\_\_\_\_为\_\_\_\_\_座（栋）\_\_\_\_\_层\_\_\_\_\_号房屋的当然防火责任人，其责任如下：

一、建立本单位以防火责任人为领导，全体使用人共同参与的消防安全小组，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吉林省消防条例》及其它消防安全管理的有关法律、法规，遵守物业服务中心公布的旨在维护小区公共秩序和安全的各项规章制度和通知。

二、坚决执行xx小区及消防部门安全防火有关规定，认真落实防火措施，配备必学的.消防设备、器材。

三、防火责任人应经常教育房屋使用人员树立防火意识，使用完电器、燃气用具后开关（阀门）要关闭。

四、房屋使用人员应经常进行消防知识以及火警发生后逃生、自救技能的学习，使业主和使用人都能掌握和使用所配备的消防设施和器材，熟悉消防疏散示意图和消防通道。

五、定期对本房屋内部消防工作进行检查总结，并主动配合有关消防监督机关和物业服务中心对本消防工作的检查监督。

六、有义务参加和发动房屋使用人员参与消防主管部门和物业服务中心组织的消防演习及宣传活动。

七、组织制定紧急状态下的疏散方案，在紧急情况下组织扑救初起火灾和指导安全疏散，火灾发生时应服从现场指挥员的统一指挥。

八、有责任保护火灾事故现场，协助物业服务中心和消防机关调查火灾原因。

九、业主（住户）未经物业服务中心和消防部门批准不得私自拆卸、调试、关闭、封闭消防阀门，因业主（住户）未经批准私自拆卸、调试、关闭、封闭消防阀门造成的后果及损失由业主（住户）承担，并追究其相关责任。

十、业主（住户）须配合物业服务中心和消防部门对消防管道、阀门的使用、维修保养等方面的工作，并积极配合消防演习、演练等方面的工作。

十一、一旦业主（住户）家里发生火灾，（如家里没有人，联系不上的情况下，根据小区消防应急预案的有关规定）允许救火人员破门、窗或采取其他措施进入室内组织灭火。（因救火带来的损失由业主（住户）自行承担）。

十二、业主（住户）积极配合物业服务中心和消防部门组织的消防安全检查。

十三、业主（住户）应自觉做好房屋安全防火工作。

1. 不准在阳台堆放可燃物；
2. 室内装修应采用阻燃材料；
3. 电源线必须穿套保护，不可擅自乱拉、乱搭电线；
4. 不能擅自改装煤气管道，不能把煤气管埋入墙内，禁止用木柜封住等；

5. 电焊动火必须报有关部门审批；

8. 教育儿童不要玩火；

10. 禁止在公共楼道内点香火；

11. 不得在家里储存和使用煤气罐及易燃、易爆、剧毒和其它违禁物品；

十四、提高自我防范意识，对物业服务中心的消防安全宣传要认真阅读和建议物业服务中心加强有关方面的宣传，主动参加人身、财产保险，以减少损失。

十五、具有国家规定的有关防火安全责任人所应有的权利、义务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为保证本责任书的有效执行，如发现违反上述条款造成火险或存在火灾隐患等情况，物业服务中心有权追究责任人的责任并上报消防主管部门，由消防主管部门对责任人进行处理和处罚；本责任书自签字之日起生效，至该房屋更换业主时为止，业主中间更换责任人则另行签定消防安全责任书，更换责任人未重新签定责任书的，其前任房屋的消防安全责任人承担当然责任人责任。

十六、经甲乙双方同意，本责任书由乙方留存全文，甲方只留存责任书的签字页及样本壹份，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章）：

乙方（章）：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物业小区消防安全管理制度篇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明确防火安全责任，确保本物业不发生火险和消除火灾隐患，特订立本责任书，并约定业主xxx先生/小姐为龙韵雅苑xx幢xxx单元xxx层xxx房住宅的防火安全责任人，履行如下防火安全责任。

1. 建立以本住宅防火安全责任人、全体住宅使用人员共同参与的防火安全小组，认真贯彻执行政府和消防法规和政策。
2. 制定本住宅在紧急状态下的疏散方案，对住宅使用人员进行培训。
3. 配备必须的消防灭火器材，定期检查维护，并在有效期结束前或使用后及时更换需要的材料，正确使用灭火器材、家用电器和燃气器具。
4. 须经常对住宅使用人员进行宣传教育，强化防火意识，掌握防火知识、逃生自救技能知识。不得使用或储存易燃、易爆等危险物品。
5. 定期对本住宅范围内的防火工作进行检查，主动配合消防主管部门和本物业管理处对住宅消防工作的检查监督。配合燃气公司定期开展燃气器具及安全用气检查。
6. 不得损坏或擅自挪用、拆除、停用公共消防设施及器材，不得堵塞、圈占消火栓，不得擅自动用消防水源，不得占用防火、疏散天面，不得堵塞、占用消防通道或公共通道、场地等。
7. 有义务参加和组织住宅使用人员参与消防主管部门和本物

业管理处组织的消防演习及宣传活动。

8. 组织扑救初始火灾和指导安全疏散，火灾发生时应服从现场指挥员的统一指挥。

9. 保护火灾事故现场，配合消防主管部门调查火灾的原因。

10. 履行国家规定的有关防火安全责任人所应有的权力和义务，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对发现防火安全责任人没有履行上述职责造成火灾或存在火险隐患等情况的，本物业管理处有权追究责任人责任，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或申报消防主管部门处罚。

2. 本责任书自签订之日起生效。住户需要更换本住宅防火责任人的(如出租或借住他人)，必须另行签订消防安全责任书，更换责任人未重新签订责任书的，其前任住宅防火负责人必须承担责任。

3. 本责任书一式贰份，责任人和本物业管理处各执壹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责任人□xxx

日期□20xx年xx月xx日

## 物业小区消防安全管理制度篇七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等法律规定，为保障各承租人的合法权益，确保本院小区及承租人的人身和财产安全，结合小区的实际情况，甲、乙双方签订消防安全责任如下：

1、向乙方传达消防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消防安全注意事项。

2、维护小区范围内公共区域的消防安全，加强消防安全巡查工作。

3、甲方在必要时，经事先通知，可对乙方的承租房屋内进行消防安全检查。如发现乙方的承租房屋内存有消防安全隐患，有权及时进行整改。在任何时候，如遇火灾等紧急情况，甲方有权不经通知而进入乙方承租区域内采取合理的方式进行灭火，且不承担因灭火过程中应急处置而对乙方所造成的损失。

4、对小区的消防设施、设备、器材等进行检查和保养，发现问题及时处置。

5、配合公安机关、消防部门及其他执法机关对消防违法犯罪案件进行调查取证等工作。

1、认真学习、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其他消防法规。

2、乙方人员必须遵守国家及省市的各项消防管理规定及小区的各项消防安全制度。

3、负责建立健全承租房屋的消防安全制度和措施，制定消防安全岗位责任制，落实承租区域消防责任。

4、自觉接受甲方的消防安全检查。

5、在结束营业前负责切断承租房屋内的电源。

6、不得在小区内存放易燃、易爆等危险品。

1、此责任书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此责任书的未尽事宜或因国家及本市有关法规发生变更，甲、乙双方可共同协商修改责任内容。

3、甲、乙双方租赁合约终止，此责任书自动解除。

责任人□xxx

日期□20xx年xx月xx日

## 物业小区消防安全管理制度篇八

物业小区消防安全制度包括了哪些方面的管理规定，下面本站小编给大家介绍关于小区物业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的相关资料，希望对您有所帮助。

第一条为了加强城市社区消防安全管理，预防和减少火灾危害，保护公民人身、公共财产和公民财产的安全，创造良好的社区消防安全环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河北省实施%26lt;消防法%26gt;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城市街道办事处、公安派出所、居民住宅区物业管理单位和社区居委会在当地人民政府统一领导和公安消防机构的监督指导下，按照本规定负责社区消防安全工作。

第三条社区消防安全工作应当立足现有社区组织机构，发挥管理和 service 功能，发动和依靠群众，实行群防群治。

第四条社区消防安全工作实行主要领导负责制。街道办事处、居民住宅区物业管理单位、社区居委会的主要领导对管理范围内的消防安全工作负总责，并确定专人具体负责社区消防安全工作。

第五条街道办事处应当建立由办事处负责人任主任、综合治理办公室、公安派出所、社区居委会、驻社区有关单位人员组成的消防安全委员会，负责本辖区社区消防安全工作的组

织、指导、督促和协调。

第六条社区居委会建立由居委会主任、居民小组长、社区巡逻队、社会治安志愿者、楼院长组成的社区消防工作小组。

第七条街道办事处负责本辖区内公安消防机构和公安派出所列管重点单位之外的其他单位和社区居委会的消防安全工作。

第八条物业管理单位、社区居委会负责本辖区内居民住宅的消防安全工作。

第九条街道办事处在社区消防安全工作中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三)负责辖区非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的消防安全管理，定期开展消防安全检查；

(四)组织开展社区消防宣传教育，提高社区居民的消防安全意识和自防自救能力；

(五)负责社区消防宣传阵地的建设和公用消防器材的维护和管理；

(七)建立健全社区各项消防管理制度，完善社区消防档案；

(八)参与组织辖区火灾扑救，维持火场秩序，保护火灾现场，配合公安消防机构调查火灾原因，核查火灾损失。

第十条物业管理单位、社区居委会应当履行下列消防安全职责：

(一)按照街道办事处的统一部署和安排，做好辖区的消防安全工作，维护辖区消防安全；

(三)负责辖区消防设施、器材的维护保养，确保完整好用；



(四)健全消防安全制度，完善消防档案；

(六)辖区发生火灾，及时组织疏散周围群众，拨打“119”火警电话报警，组织人员扑救初期火灾。火灾扑灭后，应协助消防部门保护火灾现场，调查火灾原因，核查火灾损失。

(七)为开展消防宣传教育和公共消防设施、器材维修更换提供经费保障。

第十一条公安派出所在社区消防安全工作中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一)负责辖区列管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的消防监督工作；

(二)加强对社区消防安全工作的监督检查和消防业务指导；

(三)配合公安消防机构对社区消防管理人员进行消防专业培训；

(五)指导社区开展消防宣传活动，及时总结和推广社区消防安全工作经验；

(六)把社区消防安全工作列为社区民警职责，作为评比考核内容。

第十二条街道办事处每季度应当对管理单位至少进行一次防火检查，防火检查的主要内容：

(一)火灾隐患的整改及防范措施的落实情况；

(三)单位消防安全管理制度的制定和落实情况；

(四)单位员工的消防宣传教育和消防培训情况；

(五)灭火器材的配备和维护保养情况；

(六)燃气、火源、电源的管理情况。

防火检查要填写检查记录，检查人员和被检查单位负责人要在检查记录上签名，检查时发现问题要及时督促单位整改，较大火灾隐患或解决不了的火灾隐患要及时上报辖区公安派出所或公安消防机构查处。

第十三条物业管理单位对辖区的消防检查每月不少于一次；对居民住宅的楼院、通道的消防检查，每周不少于一次；对居民家庭随时进行防火提示。

实行物业管理的住宅小区应当建立消防巡逻制度。巡查的内容包括：

(一)用火、用电、用气有无违章情况；

(二)小区消防设施、器材是否完好；

(三)小区消防车道或住宅楼通道是否畅通；

(四)消除火灾险情，发生火灾时及时报警，利用现有灭火器材，实施有效处置。

巡查要填写巡查记录，巡查人员要记录巡查的内容、部位、频次及检查发现的问题及处理措施，并在巡查记录上签名。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要及时督促纠正，较大火灾隐患要及时报告责任区民警查处。

第十四条街道办事处建立社区消防宣传阵地，通过在社区内设立消防公益广告牌、消防宣传栏、消防宣传橱窗，在居民楼道设置消防警示牌等形式，营造社区消防安全氛围。

第十五条街道办事处、物业管理单位和社区居委会应当定期进行消防安全宣传活动，对有关单位的从业人员进行消防宣

传教育，按照部署组织好本辖区每年一度的“119”消防宣传日活动。

第十六条社区应当根据季节特点，有针对性的开展多种形式的消防安全教育活动；要针对辖区的老弱病残人员，加强防火和逃生自救常识的宣传；学生放假期间，加强对辖区中小学生的消防安全教育；定期向居民家庭发放消防宣传资料，增强群众消防安全意识。

第十七条城市消防站应当定期向社区开放，流动消防宣传车应当深入社区，开展流动消防宣传工作。

第十八条街道办事处、物业管理单位和社区居委会应当定期组织群众到消防站参观，开展火场逃生演练，提高群众的消防素质。

第十九条街道办事处应当督促辖区单位主要负责人及重要岗位从业人员参加消防培训。

第二十条街道办事处应当设立消防工作室，消防工作室应当悬挂张贴街道办事处的社区消防建设示意图、社区消防组织网络建设图及社区消防管理制度。

第二十一条街道办事处消防工作室应当建立下列消防业务档案：

- (一) 社区基本情况档案；
- (二) 辖区重点单位名册和基本情况档案；
- (三) 火灾隐患档案；
- (四) 火灾统计档案；
- (五) 防火检查档案；

(六)消防宣传教育档案;

(七)消防会议记录;

(八)消防培训档案;

(九)街道办事处与辖区单位、社区委员会签订的《消防安全责任书》档案;

(十)其他有关档案。

第二十二条社区居委会应当建立下列消防业务档案:

(一)社区居委会基本情况档案;

(二)辖区特护人员及家庭基本情况档案;

(三)防火检查档案;

(四)消防巡查档案;

(五)消防器材配备及维护档案;

(六)居委会与各居民签订的《居民防火公约》档案;

(七)消防宣传活动档案;

(八)消防会议记录;

(九)其他有关档案。

第二十三条社区消防安全工作应当作为社区年度综合检查、考核、评比的内容。

第二十四条对在社区消防安全工作中成绩突出的单位和个人,

由辖区人民政府或公安消防机构按规定给予表彰奖励;对因社区消防安全工作失职造成重、特大火灾事故的,依法给予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二十五条本规定自20xx年1月1日起施行。

## 物业小区消防安全管理制度篇九

甲方(出租方):

乙方(承租方):

为了加强xxxxx的消防安全管理,明确甲、乙双方在消防工作中的权利与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以及自治区的相关法规条例,特制订本消防安全责任书,双方共同遵守。

### 一、甲方责任:

1、甲方应乙方的要求协助乙方对其员工进行消防安全培训,使乙方员工熟知广场的有关消防制度和规定,掌握基本的灭火常识和逃生方式。

2、甲方的秩序维护部和相关部门有权经常对乙方的承租场所进行消防检查。发现有违章违规现象和行为以及有火灾隐患的,甲方有权责令乙方进行整改。对于甲方下达整改通知书后,乙方仍不按规定时限内整改的,甲方将采取必要的措施,因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 二、乙方责任:

1、乙方的承租人或公司法人代表为消防安全责任人,全面负

责承租场所的消防安全工作，有义务教育自己的员工增强消防安全意识。

2、乙方有义务确保承租区域内所有消防设备设施的完好，严禁私自动用消防设施。

3、乙方在未经甲方许可的前提下，不得擅自改动消防设备设施，严禁不按消防规范进行操作。

4、乙方应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消防演练、培训等其他相关活动。

5、乙方对承租场所内进行装修时，应及时申报甲方进行消防业务监督指导；如需动用电焊等带有明火的工程，需经甲方同意并办理动火证后，方可施工。

6、因乙方未履行本责任书规定的内容，违反消防管理规定和不服从甲方消防管理的，并造成甲方被消防部门处罚的，甲方将根据情节及有关法规有权要求乙方予以赔偿。

7、在甲方已履行消防安全检查的情况下，乙方发生消防事故或被消防管理部门处罚，给甲方所造成的一切经济、声誉损失，由乙方负责全部经济赔偿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8、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选定或指定1名消防安全联络员，并提供该消防安全联络员24小时联系电话（办公电话、手机、家庭电话）。更换消防安全联络员时，必须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并按要求提供相关信息备案。

9、乙方应按照消防局要求单元内自行配备灭火器，配备标准50平方米/具。

三、其他：

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本责任书一式三份，由甲方、乙方、当地消防监管部门各持壹份。

甲方（章）：

乙方（章）：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_\_\_\_\_年\_\_\_月\_\_\_日

## 物业小区消防安全管理制度篇十

为进一步加强本辖区消防安全工作，消除安全隐患，确保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按照“隐患险于明火，防范胜于救灾，责任重于泰山”的工作要求，落实好消防安全的各项措施，按照上级部门关于开展“消防进社区”的创建工作的会议精神，结合我居委会的实际，建立健全社区消防安全防控体系，经研究决定，特制定如下方案。

为确保消防安全工作顺利开展，社区党支部极为重视成立了消防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

副组长：

成员：

（一）、社区居委会消防安全工作职责任务。

（四）、负责社区消防设施、器材的维护保养，确保完好有效；

（五）、建立健全消防安全制度，完善消防档案，对社区基本情况做到底数清、情况明；

（八）、社区发生火灾时，迅速报警，及时组织疏散周围群众，组织义务消防人员扑救初期火灾，协助公安派出所和消防部门保护火灾现场，调查火灾原因，核查火灾损失。

（九）、协助社区各单位做好消防安全工作并配合消防部门对各单位进行定期交流检查。

社区居委会：对居民住宅的楼院、通道的消防检查，每周不少于一次；对居民家庭随时进行防火提示。

主要检查内容如下：

（一）消防设施、器材是否完好；

（二）消防通道及住宅楼通道是否畅通；

（三）消除火灾险情，发生火灾及时报警，利用现有灭火器材，实施有效处置。

检查人员应当填写检查记录，记录检查的内容、部位、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处理措施，并在检查记录上签名。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应及时督促纠正；对较大的火灾隐患，应及时报告。